

证券代码：430714

证券简称：奇才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周涛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该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表示无异议；

(3) 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 2019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基于公司的长远战略规划，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监事不涉及此议案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8 日